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地素时尚"或"公司")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下午 14 点 30 分在上海市普陀区丹巴路 28 弄 1-2 号旭辉世纪广场 8 号楼 7 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。会议通知己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以 专人送出、电子邮件、快递、电话、传真等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由监 事会主席姜雪飞女士主持,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,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、 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 的有关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经过讨论,以现场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 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 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和上海证券交易 所的规定,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溃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地素 时尚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地素时尚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 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,不存在违规使用 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地素时尚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35)。

特此公告。

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8日